

___學年度 ___學期 校外人士入班教學 申請表
 (利用非部定、非校訂課程時間, 且以學期為單位長期實施)
 請於每學期開學前, 送教務處申請, 逾期不候。(8/20或2/1前)

課程 名稱			
實施 班級	年 班	節數	每週一、二、三、四、五(請圈選) 時段: _____(如晨光時間) 本學期共○○節
課程 目標	敘寫課程目標。(條列說明即可)		
學習資源/ 教材	撰寫說明: 使用與主題相關的文本、影音媒體、教材教具, 或是結合的社區資源等。		
評量 機制	撰寫說明: 1.評量內容應呼應前面所列之課程目標。 2.結合表現任務(總結性作品或行動, 整合活用並表現出對所學內容的理解和運用)設計多元的評量方式。		
收費	☐ 是(請務必檢附附件資料, 詳列收費項目、金額及用途) ☐ 否 ※依《新竹市公私立國民中小學雜費及各項代收代辦費收支辦法》規定, 學校如有其他代收代辦費, 須經家長授權代表參與之校務會議決議通過, 並應事先書面通知家長, 所有收費皆應透明公開, 並提供正式收據, 財務紀錄須存校備查, 以確保財務運作符合規範。		
單元/活動名稱	節數	學生學習歷程與教學重點	
可分單元合併節數整合 敘寫	所需節數	簡單敘寫該單元或活動進行方式, 及老師教學重點。	

※依據114年3月3日府教學字第1140037827號函, 申請課程之適法性及妥適性, 應落實審查機制與課程督導責任, 以確保教學品質與學生權益。

以上資料於審查通過後, 請以書面、網站或其他多元管道, 向學生及家長說明。